**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

主管部门（公章）：**英吉沙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努尔麦麦提·阿不力米提**

填报时间：**2025年02月19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项目背景**  
**本项目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根据2023年9月11日，地区发改委、财政局联合印发《关于印发“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产业园供水、道路、供电配套基础设施推进会议纪要》的通知》（喀发改农经（2023）396号），旨在评价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养殖基地生活、生产条件。**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主要内容**  
**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1100万元，为了确保喀什地区现代农业喀什肉羊和喀什黑鸡产业园正常运营，有效改善养殖基地生活、生产条件，修建供水管网。县畜牧局作为施工费用资金支付主体拨付1100万元资金。**  
**（2）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实施前由项目负责人进行牵头，首先进行项目的前期调研。评估项目实施的相关性、预期绩效的可实现性、实施方案的有效性、财政资金投入可行性风险。其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结合本县的实际要求，严格按照相关文件的规定开展，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最后项目结束时实施单位及时进行成果验收，做好项目的后期管护工作。**  
**3.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  
**实施主体基本情况：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项目室、畜牧兽医科、动物卫生服务站办公室。**  
**实施主体职能情况：（一）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有关畜牧兽医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等。（二）负责畜牧业、兽药和兽医器械行业、饲料饲草加工行业、畜禽屠宰行业监督管理。（三）组织实施畜牧业、兽药和兽医器械行业、兽医事业发展、动物疫病防治、检疫监督、饲料饲草加工行业、畜禽屠宰行业的政策法规，拟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四）拟定和组织实施畜牧业、兽医行业、动物疫病防治、动物卫生、饲料饲草加工行业、畜禽屠宰行业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五）指导和组织实施畜牧业结构调整、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与利用、种畜禽管理及良种推广利用、标准化规模化生产、畜禽养殖场备案管理、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畜牧设施装备现代化。（六）指导和组织实施饲草生产加工流通、草牧业转型升级。（七）负责和监督动物疫病防治和疫情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动物疫病免疫、效价监测和风险评估，指导组织实施动物疫情扑灭工作。指导动物防疫应急管理。（八）负责兽医医政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兽医相关人员、中兽医和动物诊疗机构。承担兽医体系建设工作。（九）负责监督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动物标识及动物产品可追溯、动物卫生监督分级管理工作。（十）负责兽药及兽医器械、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鲜乳生产收购及运输环节、畜禽屠宰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十一）负责畜牧兽医技术推广项目的管理工作。指导行业技术推广体系建设与改革。负责组织畜牧行业科技培训。（十二）监督畜禽养殖、屠宰等牧情调度。承担畜牧业综合生产形势分析和畜牧兽医行业统计有关工作。（十三）拟定畜牧业发展规划。提出相关投资项目需求和安排建议并监督实施。（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五）职能转变。1.贯彻落实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求，推进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劳动生产率、资源利用率、畜禽生产率，提升畜产品有效供给能力，提升畜牧业绿色发展水平，加快推进畜牧业现代化。2.加强畜牧业投入品、生鲜乳和畜禽养殖、屠宰等各环节监督管理和动物疫病防控，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和重大动物疫病风险。3.深入推进简政放权，落实放管服要求，最大限度简化畜牧兽医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办理程序及要求，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实施主体编制情况：编制人数16人，其中：参公6人、事业编制10人。实有在职人数13人，其中：参公4人、事业在职9人（工勤3人）。离退休人员24人，其中：行政退休人员12人、事业退休12人。**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情况分析**  
**根据（喀发改农经（2023）396号）文件共安排下达资金1100万元，为2024年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结余资金，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总投资1100万元。**  
**（2）项目资金总投入情况分析**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实际到位项目资金1100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  
**（3）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11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用于拨付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供水工程）施工费用1100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1100万元，为2024年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结余资金，用于拨付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供水工程）施工费用1100万元。该项目的实施，确保喀什地区现代农业喀什肉羊和喀什黑鸡产业园正常运营，有效改善养殖基地生活、生产条件。**  
**2.阶段性目标**  
**我单位按照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试行）及资金支付审批流程，依据项目计划和实施进度,提出支付申请并提供相关真实、合规的证明材料，制定资金使用计划，经审核后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的规定和程序及时支付资金。严格落实项目管理制度，明确职责分工，统一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前期准备：通过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经项目负责人审核通过后，有序开展后续工作。**  
**组织实施：资金一到位，立即根据项目要求实施项目。项目责任人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要求逐一进行项目部署安排，提高项目质量及效率性。**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时间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财政部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文件精神，我单位针对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开展本次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通过绩效评价，促进本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旨在评价本项目前期审批、实施过程及实施效果，促进预算管理不断完善，加快绩效目标的实现，保证财政资金有效、合理使用，具体绩效评价的目的细分如下：**  
**一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指示精神，建立健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预算管理机制、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能。**  
**二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根据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细化形成多维度绩效指标，将绩效指标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内容，保证项目绩效指标设置科学、规范、合理、可衡量。**  
**三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进一步纠正对绩效管理理解上的偏差，建立更加全面科学的绩效指标体系，督促在预算编制中，将资金申请、绩效目标和具体指标统筹考虑，形成“花钱问效”的责任契约机制，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严肃性和约束力，推动绩效管理向全方位的绩效预算转变，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全方位、全覆盖、全过程”的绩效预算管理新体制。**  
**四是通过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绩效的角度发现本项目在决策、实施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解决方案，为进一步深化项目管理工作提供依据，促进项目进一步的推进和后期项目维护和评价工作提供更深一步的理论和实际支持。**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实施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象为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评价核心为项目资金、项目产出、项目效益。**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中共喀什地委喀什行政公署〈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喀党发〔2018〕17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规范、公平公正、绩效相关的原则，采用全面、重点、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特点，经与专家组充分协商，设置指标体系结构如下：设置一级指标共4个，包括：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四类指标。主要围绕资金使用、项目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果，从而考察项目预算定额标准的合理性，进而提出完善意见。整个评价框架构成体现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下表。**  
**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3**  
 **立项程序（2分） 2**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2**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3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2**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3分） 3**  
 **预算执行率（3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4**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5**   
 **制度执行（5分） 5**   
**产出（4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10分） 10**  
**产出质量（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10**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10分） 10**  
**产出成本（15分） 成本节约率（15分） 15**  
**效益（10分） 项目效益（10分） 实施效益（10分） 10**  
**满意度（10分） 满意度（10分） 满意度（10分） 10**  
 **权重分值：100分 总得分 100**   
**3.评价方法**  
**我单位根据本项目资金的性质和特点，选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进行评价，旨在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从而评价本项目绩效。其中：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定量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止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该指标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将调研结果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00%-80.00%（含）、80.00%-60.00%（含）、60.00%-0.00%合理确定分值，详细评价方法的应用如下：**  
**立项依据充分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法律法规政策以及规划，对比实际执行内容和政策支持内容是否匹配。**  
**立项程序规范性：比较法、文献法，查找相关项目设立的政策和文件要求，对比分析实际执行程序是否按照政策及文件要求执行，分析立项程序的规范性。**  
**绩效目标合理性：比较法，对比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与项目内容的相关性、资金的匹配性等。**  
**绩效指标明确性：比较法，比较分析年初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是否符合双七原则，是否可衡量。**  
**预算编制科学性：成本效益分析法 分析在产出一定的情况下，成本取值是否有依据，是否经过询价，是否按照市场最低成本编制。**  
**资金分配合理性：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资金的分配依据是否充分，分配金额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需求金额一致，**  
**资金到位率：比较法，资金到位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预算执行率：比较法，预算执行率预期指标值应为100.00%，通过实际计算，分析实际完成值和预期指标值之间的差距和原因。**  
**资金使用合规性：文献法、实地勘察法，一是查找资金管理办法，包括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单位自有资金管理办法；二是通过查账了解具体开支情况，是否专款专用，是否按照标准支出。**  
**管理制度健全性：文献法、比较法，查阅项目实施人员提供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将已建立的制度与现行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进行对比，分析项目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完整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比较法，结合项目实际实施过程性文件，根据已建设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综合分析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定量指标：比较法，将实际完成值与年初指标值相比，完成指标值该指标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要分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定性指标：公众评判法，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本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具体绩效评价标准解释如下：**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我单位于2025年1月2日，确定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正式开始前期准备工作，通过对评价对象前期调研，确定了评价的目的、方法以及评价的原则，根据项目的内容和特征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人员名单及分工如下：**  
**孙仕国（评价小组组长）：主要负责组织全盘工作开展，复核最终评价数据及报告质量;**  
**艾力亚尔（评价小组组员）：主要负责年度总体目标和产出指标的评价，撰写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2.组织实施**  
**2025年1月4日-1月8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在数据采集方面，评价小组整理单位前期提交的资料，与项目实施负责人沟通，了解资金的内容、操作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方向等情况并采集信息，了解项目设置背景及资金使用等情况。**  
**3.分析评价**  
**2025年1月9日-1月18日，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5年1月19日-1月24日评价小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通过实施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确保项目建设取得实际进展，达到符合运营要求。项目实施主要通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其中：**  
**项目决策：该项目主要通过根据2023年9月11日，地区发改委、财政局联合印发《关于印发“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产业园供水、道路、供电配套基础设施推进会议纪要》的通知》（喀发改农经（2023）396号），要求英吉沙县积极筹措1100万元资金拨付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供水工程）施工费用1100万元，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过程：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预算安排1100万元，实际支出11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产出：项目实施产生的数量到达预期目标，质量达到预期标准。**  
**项目效益：拨付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供水工程）施工费用1100万元，有效改善养殖基地生活、生产条件。**  
**（二）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喀地财绩〔2022〕2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经对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100分，绩效等级为“优”。**  
**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标准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15.00 15.00 100%**  
**过程指标 20.00 20.00 100%**  
**产出指标 45.00 45.00 100%**  
**效益指标 10.00 10.00 100%**  
**满意度 10.00 10.00 1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为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本项目立项符合地区发改委、财政局联合印发《关于印发“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产业园供水、道路、供电配套基础设施推进会议纪要》的通知》（喀发改农经（2023）396号中：“拨付供水工程施工费用1100万元”内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根据《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书》，本项目资金性质为“公共财政预算”功能分类为“2130504”经济分类为“30905”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经检查我单位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本项目不存在重复。围绕2024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项目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项目预算，经过与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分管领导进行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上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该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1100万元，为了确保喀什地区现代农业喀什肉羊和喀什黑鸡产业园正常运营，有效改善养殖基地生活、生产条件，修建供水管网。**  
**②该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完成了资金支付，达到确保项目建设取得实际进展，早日达到符合运营要求效益，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③该项目批复的预算金额为1100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金额为1100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④本单位制定了实施方案，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8个，指标量化率为75%，量化率达70.0%以上，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指标值为大于等于两笔，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年度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已设置时效指标“资金支付完成时间2024年9月30日”、“资金支付及时率等于100%”。已设置的绩效目标具备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时限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本项目根据可靠数据和客观事实，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预算申请内容为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项目实际内容为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资金1100万元，预算申请与《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实施方案》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1100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测算标准进行核算，其中：基础设施费用1100万元。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关于申请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资金的请示》和《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实施方案》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根据喀发改农经（2023）396号，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1100万元，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1）资金到位率：本项目预算资金为1100万元，其中：财政安排资金1100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1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通过分析可知，该项目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能够及时足额支付给实施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预算执行率：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1100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0%=100%；通过分析可知，该项目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通过检查项目资金申请文件、国库支付凭证等财务资料，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资金管理办法》《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我单位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我单位已制定《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资金管理办法》《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收支业务管理制度》《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合同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①该项目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项目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规定，项目具备完整规范的立项程序；经查证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采购、实施、验收等过程均按照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执行，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审批表、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综上分析，项目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经现场查证项目合同书、验收评审表、财务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该项目是否存在调整，调整手续齐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调整事项”。**  
**④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英吉沙县畜牧兽医局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孙仕国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组员包括：艾力亚尔和刘燕，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5分，实际得分45分，得分率为100%。**  
**（1）对于“产出数量”**  
**拨付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两笔，实际完成值为两笔，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合计得10分。**  
**（2）对于“产出质量”：**  
**资金足额拨付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实际完成值为等于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资金支付合规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实际完成值为等于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合计得10分。**  
**（3）对于“产出时效”：**  
**资金支付完成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2024年9月30日，实际完成值为等于2024年9月30日，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资金支付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实际完成值为等于等于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合计得10分。**  
**（4）对于“产出成本”：**  
**施工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1100万元，实际完成值为1100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项目经费都能控制绩效目标范围内，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1个方面的内容，由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0分，实际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确保项目建设取得实际进展，早日达到符合运营要求”指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保障，实际完成值为有效保障，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满意度类指标包括项目满意度1个方面的内容，由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0分，实际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受益工作人员满意度，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5%，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5.26%，偏差率为5.26%,偏差原因项目实施效果较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喀什地区现代农业（肉羊）和喀什地区一市四县带动农户养殖喀什黑鸡项目基础设施配套项目预算1100万元，到位1100万元，实际支出11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0%，偏差率为0%。**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我单位在项目开工建设前期便组织开始完善项目管理方面的建设管理办法，从制定岗位责任制入手，细化指挥部工作人员的岗位职责，学习其他建设项目好的管理经验，充分结合本项目实际，制定了本项目的建设管理办法，并按照精细化管理、过程控制要求，在施工中不断补充完善。以本次绩效评价为契机，合理设置内部管理机构和岗位，明确职责权限，明确业务个环节流程、时间要求、审批权限等，明确单位内部各个业务归口管理责任，强化预算绩效意识。通过部门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采购类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欠缺：在预算编制环节，工作方法较为粗放。仅对预算科目与金额进行了笼统罗列，既未对预算项目开展深入的成本效益分析，也缺少对各项预算支出必要性、合理性的详细论证。这导致预算执行过程中，频繁出现资金使用不合理、超预算等问题，严重影响项目的资金使用效率。**  
**2.人员配置体系不完善：项目管理过度聚焦短期目标，在人员配置上缺乏长远规划。一方面，项目关键岗位人员数量不足，导致工作任务积压，工作进度滞后；另一方面，人员结构不合理，缺乏具备多领域专业知识和丰富项目经验的复合型人才，难以应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复杂问题，制约了项目的顺利推进。**  
**3.指标设置科学性不足：现有的项目指标体系在细化与量化方面存在明显缺陷。部分指标过于宽泛，缺乏明确的衡量标准，导致在项目执行和评估过程中，难以准确判断项目的实际进展和成效；部分指标之间缺乏内在逻辑联系，无法形成有效的指标体系，不能全面、客观地反映项目的整体绩效，亟待进行系统性优化。**  
**4.绩效自评专业性缺失：在绩效自评阶段，部分参与人员对绩效管理专业知识掌握不足，对自评指标和评价方法理解不深。这使得自评工作更多停留在表面，存在自我评价主观性强、审定标准不统一等局限性，无法真实、准确地反映项目的实际绩效，严重影响了评价结果的公信力，也为后续项目决策提供了错误依据 。**  
**5.构建常态化预算监控体系：搭建定期监控预算执行状况的常态化工作机制，可按周、月或季度为周期进行跟踪分析。借助信息化工具和数据报表，及时捕捉预算执行过程中的偏差与异常，一旦发现，迅速启动问题解决流程，通过内部协调、资源重新调配等方式，确保项目始终在预算轨道内平稳推进。**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1.明确项目目标：于项目启动前期，需精准界定项目的总体目标与具体目标，保证全体项目参与者对项目导向及预期成果达成共识，形成清晰且一致的理解。**  
**2.制定详尽项目计划：为保障项目平稳推进，务必拟定涵盖时间规划、任务分配、资源需求及预算等内容的详细项目计划。合理统筹各项工作，有效规避延误与混乱状况的发生。**  
**3.构建高效沟通机制：在项目执行进程中，应搭建行之有效的沟通机制，确保信息传递无阻，及时反馈问题与进展情况。协调各方资源，妥善解决突发问题，全力推动项目顺利前行。**  
**4.施行严格进度管控：需定期对项目进度展开检查，与既定计划对比分析，及时察觉并处理进度滞后问题。同时，依据实际情形灵活调整项目计划，切实保障项目按时交付。**  
**5.重视风险管理：要识别并评估项目中潜在的各类风险，制定针对性的应对策略。以此降低项目风险等级，减轻意外状况对项目的不利影响。**  
**6.强化团队建设与管理：项目团队作为项目实施的核心力量，应着重加强团队建设与管理工作。提升团队成员的专业技能与责任心，强化团队协作能力与执行力度。**  
**7.聚焦项目质量：项目质量是衡量项目成败的关键指标。需高度重视项目质量管理与控制，确保项目成果契合预期要求与相关标准。**  
**8.做好变更管理：在项目实施期间，可能会面临需求或范围变更的情况。为此，应提前制定变更管理方案，妥善应对这些变更，维持项目的顺利推进态势。**  
**9.建立健全文档管理制度：为便于项目后期的维护与管理，应构建完善的文档管理制度，确保项目文档完整无缺且具备可追溯性。**  
**10.持续改进与优化项目管理：项目管理是一个持续迭代优化的过程。应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教训，不断优化项目管理流程与方法，逐步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七、有关建议**

**在决策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可以进一步明确监督和执行的责任主体,压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强化责任和权利相对等,力求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重视项目风险管控，了解项目痛点，根据上级部门要求拟定项目执行的任务，建章立制，扎实推进相关要求，做好项目进度计划设定，强化实施计划与组织管理，加强外部协调与沟通。**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产生的部分间接性效果无法在短期内进行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四）对使用财政资金严重低效无效并造成重大损失的责任人，要按照相关规定追责问责。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的财政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应当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  
**（五）工作人员在绩效评价管理工作中存在违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行为的，其他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